

证券代码：835311

证券简称：华瑞信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华瑞信息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娄炜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华瑞信息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2025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

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地履行公司及董事会授予的各项职责。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交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同时规划了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工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经过不懈努力，2025 年度公司经营工作稳健发展。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会前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 2026 年工作计划，编制了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以及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2,838,710.7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2,263,981.81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3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9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670,000 元。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起草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在之前合作中，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相关资本运作事项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推荐同意提名以下人员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 （1）提名娄炜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2）提名娄才根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3）提名赖天明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4）提名娄佳佳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5）提名刘瑜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候选人的提名及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 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建设一路 66 号华瑞中心 1 号楼 28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及 2026 年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2026 年度，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发生一定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董事娄炜、娄才根、刘瑜、娄佳佳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拥有表决权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按照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并盖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浙江华瑞信息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